

活石新約聖經註釋

簡體字合訂本

作者：馬唐納

版次：二 七年一月簡體字修訂版

(前版三次印行)

出版：活石出版有限公司

© 版權所有

ISBN 962-8385-11-9

請從發行人訂購：

活石福音書室

香港尖沙嘴郵箱91855號

網頁：<http://www.livingstone.com.hk>

電郵：retail@livingstone.com.hk

Believer's Bible Commentary, New Testament

Simplified Chinese Script Edition

Author: William MacDonald

Edition: Revised Edition, January 2007

(First Edition in Three Printings)

Published by Living Stone Publishers Ltd.

Simplified Chinese Script Edition by Permission

Copyright by William MacDonald

ISBN 962-8385-11-9

Please order from distributor:

Living Stone Bookshop

P. O. Box 91855, Tsimshatsui, Hong Kong.

Homepage : <http://www.livingstone.com.hk>

E-mail : retail@livingstone.com.hk

路加福音

简介

「世界上最优美的著作。」～李南

壹・在正典中的独特地位

「世界上最优美的著作」这句评语，出自一个怀疑派论者的口，事实上是极高的赞誉；这就是法国批评家李南对路加福音的评价。一个过敏的信徒阅读路加这卷神所默示的杰作，会对他的话提出什么争论？路加大概是惟一一个神所拣选来撰写圣经的外邦人作者。这可能是吸引我们这些承继希腊和罗马文化的西方人的部分原因。

若没有路加医生的独特强调，在属灵事情上，我们对主耶稣和祂的事奉的欣赏，要贫乏得多了。我们的主爱世人，并要拯救世人；不单是犹太人，祂也关心个别的每个人，甚至那些贫穷和被弃的人。这些在路加福音中都有强调。路加也特别强调赞美（在路加福音一章和二章中给我们留下了基督徒最早的「诗歌」）、祷告和圣灵。

貳・作者

路加，按种族他是安提阿人，职业是医生，是保罗长期的同工；路加与其它使徒有深入的交往，在他所写的两卷书中，给我们留下了一些他从使徒得着的、医治心灵的良药。

上述证明路加是第三卷福音书之作者的外证引自优西比乌的《基督教会历史》，与早期普遍的基督教传统说法吻合。爱任纽也常指第三卷福音书为路加的著作。其它早期支持路加为福音书作者的还有殉道士犹斯丁、海格斯培、革利免和特土良。在马吉安那经过小心歪曲和浓缩的版本中，路加福音是这个著名的异端者惟一接受的福音书。不完整的穆拉多利经目称这第三卷福音书为「路加福音」。

路加是惟一一位作者为自己的福音

书写续篇——使徒行传的。从使徒行传，我们可以更清楚看出路加是第三卷福音书的作者。使徒行传中，那些提到「我们」的部分，是作者亲身参与其中的（一六10；二〇5,6；二一15；二七1；二八6；比较提后四11）。经过淘汰的过程，只有路加能够配合上述的时间。而从受信人同是提阿非罗和写作风格来看，很明显路加福音和使徒行传是出自同一个作者。

保罗称路加为「所亲爱的医生」，并把他与犹太基督徒分开列述（西四14），可看出他是新约的惟一外邦作者。论篇幅，路加福音与使徒行传的总和，比保罗所有的书信加起来还要长。

内证加强了外在文献和教会传统的说法。遣词用字（医学名词比其它新约作者用得精确）、加上娴熟的希腊文风格，支持了作者的身份，不单是受过教育的外邦基督徒医生，也是一个对犹太作者所表达的主题非常谙熟，掌握透彻的人。路加对日期的重视、资料考察的精确（例一1~4；三1），使他成为最早的教会史学家。

叁·写作日期

路加福音的写作日期，极可能是第一世纪的六十年代初。有些人认为路加福音写于七十五至八十五年间（甚至在第二世纪），部分原因是由于他们否认基督能够准确地预言耶路撒冷被毁。耶城于主后七十年被毁，所以主的预言必定是在这个日子之前记录的。

因为差不多所有人都同意，路加福

音的成书日期比使徒行传为早，而使徒行传最后是提到保罗在罗马，大约主后六十三年，因此，路加福音的完成日期必定比这个日子为早。如果罗马的大火、随之而来尼禄对基督徒的迫害（主后六十四年），彼得和保罗的殉道等事件，在成书之前已经发生，这位教会史学家的鼻祖是绝不会忽略的。因此，最可能的成书日期是主后六十一至六十二年。

肆·背景与主题

希腊人寻求一个完美的圣人——一个同时拥有男性和女性最好的特质，但却没有他们的缺点的人。这就是路加对基督作为人子的描述——刚强却满有怜悯。祂的人性是十分明显的。

举个例子，路加福音比任何一本福音书都要多提到祂的祷告生活；祂对人的同情和怜悯也经常记下来，或许这就是妇女和儿童在书中占有如此突出位置的原因。路加福音又称为宣教福音，书中描述福音临到外邦人当中，主耶稣则被描述为世人的救主。最后，这卷福音书也是一本门徒训练手册，从我们主的生活中，可以探索门徒训练的路径，从祂给跟随者的训练也可得闻门徒训练的详细阐述。这个特点会在经文注释中详细考查。从这个完美的人的生命，我们找到构成全人类理想的生活的要素。从祂那无与伦比的说话，我们也可以发现祂召我们走上的，那十字架的道路。

当我们研读路加的福音书，甚愿我们听见救主的呼召，撇下所有，跟随

祂。属灵的知识叫我们顺服神，当我们进入福音书所描述的经历，圣经的意义对我们便更显清晰和宝贵。

大纲

- 壹·绪言：路加写书的目的和方法（一1~4）
- 贰·人子的降生和祂的先锋（一5~二52）
- 叁·预备人子出来传道（三1~四30）
- 肆·人子证明祂的能力（四31~五26）
- 伍·人子解释祂的使命（五27~六49）
- 陆·人子扩展祂的事工（七1~九50）
- 柒·反对人子的势力加强（九51~一一54）
- 捌·往耶路撒冷途中的教训和医治（一二~一六）
- 玖·人子训诲祂的门徒（一七1~一九27）
- 拾·人子在耶路撒冷（一九28~二一38）
- 拾壹·人子的受难和死亡（二二~二三）
- 拾贰·人子的凯旋（二四）

注释

壹·绪言：路加写书的目的和方法（一1~4）

路加在他的绪言中，展示自己是一个历史学家。他说明所得资料的来源及所采用的方法，解释写书的目的。从人的观点看，他的资料来源有两类——对基督生平的文字记录和亲眼看见那些事件的见证人的口述。

—1 本节说明了那些笔述的记录：有好些人提笔作书，述说在我们中间所成就的事……我们不知道那些作者是谁，马太和马可或许也包括在内，但很明显，此外其它人都没有受到默示（约翰的福音书写成日期较晚）。

—2 路加也根据一些口述的记录，这些记录是照传道的人从起初亲眼看见

又传给我们的。路加并没有声称自己曾亲眼看见这些事，但他曾经与真正的见证人会面。他形容主的这些同伴为亲眼看见又在这道上当差事者（吕振中译本），他用了道作为基督的名字，正如约翰在他的福音书所写的。「起初」在这里的意思，是指由施洗约翰所预告的基督纪元的开始。路加使用笔述和口述的记录，并不否定他所写的从神得到文字上的默示，而是表示圣灵在资料的取舍和舖排上引导他。

司徒雅各评论：

路加使我们清楚看见，蒙神默示的作者并不会奇迹地不用做辛苦的历史研究……默示并非神奇异地超越人类的思想和才能，而是透过人奉献自己的思想和才能，让神借以表达出祂的旨意。默示并没有取代这神圣经典的作者自己的个性，使他成为神的机器；相反，他的个性特点加强了，使他成为神活生生的见证人。¹

—3 路加简略介绍了他的写作动机和方法：一切的事我既从起头详确地追考，也就定意要按着次序写给提阿非罗大人。（吕振中译本；译者按：中文和合本将对受信人的称呼放在第1节起首）。提到动机，他只简单的说：也就定意……。从人的层面而言，他深信自己应该写这卷福音书；当然，我们晓得，神的管理已奇妙地与人的决定呼应了。

提到方法，他首先从起头详确地追考「一切的事」的经过，然后再按次序写下来。他的工作包括仔细、科学地考

察我们救主生平事迹的经过。路加检查资料来源的准确性，剔除所有失实的传闻和与属灵无关的事件，然后把手上的材料编汇成我们今天看见的路加福音。路加说接着次序写，不一定是按照时间次序，在这卷福音书中，很多事件也不是按照发生的先后次序来编排；那些事件的编排有时是依据道德或属灵的原则，即根据主题或道德的训诲、而非根据时间。虽然路加福音和使徒行传的受信人同是提阿非罗，但我们对他几乎一无所知。给他大人的称谓显示他是政府的官员。他名字的意思是神的朋友，很可能是一个基督徒，也是罗马帝国负责国外事务的一位官员。

—4 路加的目的，是给提阿非罗一个笔述的记录，使他知道他所学关于主耶稣的生平和使命的事，都是确实可信的。文字的记录能够保存信息的准确性，避免继续口传所带来的不准确。

因此第1至4节，对作者写这经卷时的情况，给我们简略但具启发性的背景资料。我们知道路加是凭着神的默示而写成这卷书的，虽然他没有在这里直接提到，但却暗示了：「从起头」也可以译作「从上头」。²

贰·人子的降生和祂的先锋 (—5~二52)

一·预言先锋的诞生 (—5~ 25)

—5,6 路加首先介绍施洗约翰的父母，他们生活的时代，正是无道的大希

律作犹太王的时候。希律是以土买人，是以扫的后人。

撒迦利亚（意思是主记念）是一个祭司，属亚比雅的班次，是二十四个班次其中之一；这犹太祭司职务的班次是当年大卫所分派的（代上二四10）。每个班次都要在耶路撒冷的圣殿执行祭司的职务，一年两次，从安息日到安息日。当时祭司的数目很多，若有机会进入主的圣殿，执行烧香的特权，一生也只得一次。

以利沙伯（意思是神的誓约）是祭司家族亚伦的后人。她和丈夫都是虔诚的犹太人，一丝不苟地遵行旧约圣经一切的诫命和礼仪。当然，并不是说他们无罪，而是当他们犯了罪，就必定献祭或遵行其它规定的仪式。

-7 夫妇没有孩子，这是任何犹太人都看为羞耻的事。路加医生注意到原是以利沙伯不能生育。因为两个人又年纪老迈，所以问题更加严重。

-8~10 有一天，撒迦利亚在圣殿供祭司的职分。这是他生命中的一个大日子，因为他抽中了签，可以进入主的圣殿（指圣所）烧香。众百姓在殿外聚集祷告，现今似乎没有人确切的知道烧香的时候指什么时间。

这卷福音书以众百姓在圣殿里祷告开始，又以他们在圣殿里称颂神结束，这是令人鼓舞的。中间的各章告诉我们，他们的祷告怎样在神和主耶稣的工作中得到回答。

-11~14 当祭司和众人正在祷告

时，正是合适的时间和环境去宣告一个神圣的启示。主的使者站在香檀的右边——蒙恩宠的位置，撒迦利亚起初很惊慌害怕，因为他与同时代的人中，都没有见过天使的。然而，天使以奇妙的信息来安慰他，以利沙伯要生一个儿子，并要起名叫约翰（意思是耶和华的恩典）。这个儿子不单要令父母欢喜快乐，也要成为许多人的祝福。

-15 这个孩子要在主面前为大（惟一真正重要的伟大）。首先，他在分别出来归神上是大的，淡酒（由葡萄酿制的）浓酒（由谷物酿制的）都不喝。

其次，他的属灵天赋是大的，从母腹里就被圣灵充满。（但这却不能说，约翰从出生就已经得救或归正，只是说从开始预备他作基督的先锋时起，神的灵就在他里面。）

-16,17 第三，他作为弥赛亚的先驱，这身分是大的。他要使许多犹太百姓回转归于主。他的事奉要象先知以利亚一样——致力使百姓透过悔改，恢复与神的正常关系。正如路克指出：

他的讲道要叫粗心大意的父母，
转向真正关心儿女的属灵需要；又
要使悖逆、反叛的百姓，归从「义
人的智慧」。³

换言之，他会竭力从世界中招聚一群信徒，他们准备好在主来到时跟随祂。对我们每一个人来说，这都是有价值的事奉。

请留意第16和17节怎样暗示基督的

神性。第16节说约翰要使许多以色列人回转，归向主他们的神；然后第17节说约翰会行在主的前面，这个主指谁呢？很明显是前一节的主他们的神。现在我们知道约翰是耶稣的先锋，因此，推论的结果很清楚，耶稣就是神。

-18 年迈的撒迦利亚十分失望，以为这个应许绝对没有可能实现，因为他和妻子都年纪老迈，不可能作父母了。他这个哀伤的问题，表达出他埋藏心底的疑问。

-19 天使首先介绍自己是加百列（神的大能者）。虽然通常形容他为天使长，但在圣经中只提到他是站在神面前的，并为神带信息给人（但八16；九21）。

-20 撒迦利亚因为不信，便失去了说话的能力，直到孩子出生为止。每当一个信徒对神的话怀有不信，就会失去见证和歌声；不信令信徒三缄其口，直至他恢复信心，才会再次发出赞美和见证。

-21,22 圣所外的百姓已经等到不耐烦，一般祭司进去烧香不会逗留这么长时间的。撒迦利亚终于出来了，他要打手号与众人沟通，他们就知道他在殿里见了异象。

-23 当他在圣殿供职的日子满了，就回家去，但他正如天使预言那样，不能说话。

-24,25 以利沙伯怀孕后，在家中隐居了五个月；她感到欢喜快乐，因为

主要把她因没有孩子而带来的羞耻除去。

二·预言人子的降生（-26～38）

-26,27 向撒迦利亚显现之后（或以利沙伯怀孕之后）的第六个月，加百列再次出现——这次向一个名叫马利亚的童贞女显现。马利亚住在加利利地的拿撒勒城，已经许配了一个名叫约瑟的人，他是大卫的一个直系后代。虽然他本身是个木匠，但继承了大卫王位的合法权利。许配是比今天的订婚更有约束力的契约，事实上，只有类似离婚的法律判决才可以解除这约。

-28 天使称呼马利亚为蒙大恩的女子，一个蒙主特别赐福的人。这里有两点要留意：（一）天使并没有敬拜马利亚或向她祷告，他只祝贺她而已；（二）天使没有说她是「满有恩典」，而说她是蒙大恩。⁴

-29,30 马利亚因为天使这个祝贺而感到惊慌是可以理解的，她思想这样祝贺是什么意思。天使安抚她，然后告诉她，神已经拣选了她成为期待已久的弥赛亚的母亲。

-31～33 注意在宣告中所隐含的重要真理：

弥赛亚的真实人性——你要怀孕生子。

祂的神性和作为救主的使命——可以给他起名叫耶稣（意思是耶和华是拯救者）。

祂为大的本质——在祂的位格和工作上，祂要为大。

祂的身分是神的儿子——称为至高者的儿子。

祂继承大卫王位的资格——主神要把他祖大卫的位给他。这确立祂作为弥赛亚的身份。

祂的永恒和普世的国度——祂要作雅各家的王，直到永远，祂的国也没有穷尽。

第31节和32节上很明显是指基督第一次的降临，而32节下和33节则描述祂的再来，作万王之王，万主之主。

-34,35 马利亚问：「怎么有这事呢？」所表达的是惊奇，而非不信。她从来没有与男人发生关系，怎能怀有孩子？虽然天使并没有详细说明，但答案是「童女生子」。这是圣灵行的奇事，祂会临到她，神的能力会荫庇她。对马利亚的问题「怎么？」——按人的角度看，这是不可能的——神的答案是「圣灵」：

「因此所要生的圣者必称为神的儿子。」这是对道成肉身的一个极奇妙的叙述，马利亚的儿子是神在肉身中显现。言语也描述不尽当中所隐藏的奥秘。

-36,37 然后天使向马利亚透露，她那被称不育的亲戚以利沙伯，已经怀了六个月的身孕。这件奇事令马利亚消除了疑虑，相信「在上帝没有一件事是不可能的。」（圣经新译本）。

-38 马利亚欣然顺服，把自己降

服于主，以完成祂那奇妙的计划。然后天使就离开他去了。

三·马利亚探访以利沙伯（-39～45）

-39,40 圣经没有说明为什么当时马利亚去探访以利沙伯，也许是要避免当她怀孕的消息传开后，无可避免地在拿撒勒出现的丑闻。如果真是这样，那么以利沙伯所表现的欢迎和仁慈就加倍温馨了。

-41 以利沙伯一听见马利亚的声音，腹中的胎就跳动（圣经新译本）——还未出生的先锋对未出生的弥赛亚的到来，产生神秘而不自觉的反应。以利沙伯且被圣灵充满，即圣灵支配了她，引导她说话和行动。

在第一章里面，提到三个人被圣灵充满：施洗约翰（15节）；以利沙伯（41节）；和撒迦利亚（67节）。

被圣灵充满的生命的其中一个特征是唱颂诗章、颂词和灵歌（弗五18, 19）。因此在这一章找到三首诗歌，而在下一章找到两首，我们一点也不感到奇怪。这五首诗歌是：（1）以利沙伯的问候（-42～45）；（2）尊主颂（-46～55）；（3）撒迦利亚颂（-68～79）；（4）荣归主颂（二14）；和（5）西面颂（二29～32）。

-42～45 以利沙伯凭着特别的默示，向马利亚问安时称她为「我主的母」。她心里并没有丝毫嫉妒之意，只因还未出生的婴孩是她的主而感到喜乐。

欢欣。马利亚在妇女中是有福的，因她得到怀弥赛亚的特别福分。她「所怀的胎也是有福的」，因祂是主，也是救主。圣经从未说马利亚是「神的母亲」。不错，她是耶稣的母亲，而耶稣是神；然而，要说神有母亲，在教义上是荒谬的。耶稣是自有永有的，而马利亚是有限的受造物，她的存在是从一个特定日子开始。只有在耶稣成为肉身那段时间，马利亚才是主的母亲。

以利沙伯讲述当马利亚一开始说话时，她还未出生的孩子看来本能地雀跃起来。然后她使马利亚相信，她的信心会得到很大的赏赐，她的期望会实现，她没有徒然相信，她的孩子会按应许出生。

四·马利亚尊主为大（-46~56）

-46~49 马利亚的尊主颂类似哈拿的颂歌（撒上二1~10）。首先，马利亚因主为她成就的赞美他（46下~49）。注意她说（48节）「万代要称我有福」，她不是赐祝福的，而是蒙祝福的。她称神为她的救主，证明马利亚无罪之说是不正确的。

-50~53 其次，她赞美主，因祂世世代代都怜悯敬畏祂的人，祂使狂傲和有权柄的失位，又抬举卑贱和饥饿的。

-54,55 最后她尊崇主对以色列的信实，祂向亚伯拉罕和他的后裔守约。

-56 马利亚和以利沙伯同住约有

三个月后，就回拿撒勒的家去了。她仍未出嫁，无疑会成为左邻右里猜疑和中伤的对象，但神会为她辩白，她能忍耐等候。

五·先锋的出生（-57~66）

-57~61 以利沙伯到了产期，就生了一个儿子。她的亲族朋友都很快乐。在第八日，孩子行割礼的时候，亲友都以为这孩子应按例照他父亲的名字，起名为撒迦利亚。当他母亲说孩子要叫约翰时，他们都感到奇怪，因为他的亲族中没有叫这名字的。

-62,63 他们要作个决定，于是向撒迦利亚打手势。（这显示他不单是哑，而且聋的。）他要了一块写字的板，好解决这件事——婴孩的名字是约翰。众人便都希奇。

-64~66 更令人惊奇的是，他们注意到当撒迦利亚一写出「约翰」时，就恢复了说话的能力。这个消息很快传遍了犹太的山地，众人想知道这个不寻常的婴孩将来的工作。他们知道主特别眷顾，有主与他同在。

六·撒迦利亚对约翰的预言（-67~80）

-67 撒迦利亚脱离不信的枷锁，被圣灵充满，受感说出意味深长的赞美诗，当中引述了许多旧约的经文。

-68,69 赞美神已经成就的作为。撒迦利亚认识到他儿子约翰的出生，显示弥赛亚即将降临。他把基督还未降生

的事，当作已成就的事实来说。信心让他能够说神已经差遣拯救者，眷顾和救赎他的百姓，耶和华已经在大卫王族的家中兴起了拯救的角。（角用来盛载膏王的油，因此意思可能是大卫王族中兴起一位拯救的王；角也可能是能力的象征，因此意思是「大能的救主」。）

-70,71 赞美神实现预言。从创世以来，圣先知已预言弥赛亚的降临，要救百姓脱离仇敌和敌人。

-72~75 赞美神信实守约。主与亚伯拉罕立了无条件的救恩之约，这个应许由亚伯拉罕的后裔主耶稣基督的降临实现了。祂带来的救恩有外在和内在两方面。外在方面，把他们从仇敌手中救出来；内在方面，他们可以坦然无惧的用圣洁公义事奉他。

摩根针对这段经文有两个令人瞩目的看法。⁵首先，他指出约翰的名字与这首赞美诗之间那引人注意的联系——两者都是神的恩典。然后，他在72至73节中发现了对约翰、撒迦利亚和以利沙伯三个名字的暗喻。

约翰——施怜悯（72节）。

撒迦利亚——记念（72节）。

以利沙伯——誓约（73节）。

神的恩典，如约翰所宣告的，出于祂记念他的圣约。

-76,77 约翰的使命，救主的先锋。约翰是至高者的先知，为主的来临预备百姓的心，向百姓宣告罪得赦免的救恩。我们可以看见，旧约中指耶和华的经文，在新约中也适用于指耶稣。先

知玛拉基预言会有使者在耶和华前面预备道路（玛三1），而撒迦利亚认出约翰是那使者。我们知道约翰来要在耶稣前面预备道路，结论一目了然，耶稣就是耶和华。

-78,79 基督的降临有如日出。几百年来，世人在黑暗中沉睡，现在因我们神怜悯的心肠，黎明快要来临。神以基督的位格出现，照亮在黑暗中死荫里的外邦人，引领以色列的脚到平安的路上（参看玛四2）。

-80 本章以简单的描述作结，那孩子在身体和灵命上渐渐长大，住在旷野，直到他在以色列人中公开露面的日子。

七·人子的降生（二1~7）

二1~3 该撒亚古士督有旨意下来，叫天下人民都报名上册，就是在他的帝国举行一次人口普查。这种报名上册是居里扭作叙利亚巡抚时，头一次举行的。这里提到的居里扭，使路加福音的准确性多年以来受到怀疑。但后来的考古发现，却倾向确定这个记录。从该撒亚古士督的立场，他是向希腊罗马世界显示他的无上霸权；但从神的立场，这个外邦帝王也只不过是成就属神计划的一着棋子（参看箴二一1）。

二4~7 亚古士督的谕旨正合时把约瑟和马利亚带到伯利恒，让弥赛亚可以在那里降生，应验先知的预言（弥五2）。他们从加利利上到伯利恒，城里已经很拥挤，惟一找到能够安顿的地方，

是一间客店的马厩。这是一个预兆，预告人类怎样接待他们的救主。这对拿撒勒来的夫妇逗留在那地的时候，妻子马利亚便生了头胎的儿子；她把婴孩用布包起来，小心奕奕地放在一个马槽里。

就是这样，神确实地以一个无助的婴孩的样式，来到这地上，并且是贫穷的，生在一个臭味熏天的马厩里。何等奇妙！达秘说得恰好：

祂生在马槽里，死在十字架上，而在世期间，祂并没有枕头的地方。⁶

八·天使和牧羊人(二8~20)

二8 这次独一无二的降生，并没有首先告知在耶路撒冷的宗教领袖，而是在犹太山地向那些沉静的牧羊人宣告，他们卑微但尽忠职守。据司徒雅各观察：

极平常普通的人，在做极平常普通的工作，他们首先看见了主降临时的荣耀，这个事实不是具有丰富的意义吗？第一，履行职责的地方不论怎样不起眼，是看见异象的地方。第二，神国的大门对那些保持专一、简单的虔敬生活，和没有失去童心的人，是随时预备好打开的。⁷

二9~11 有主的使者临到那班牧羊人，荣耀的光芒四面照着他们。当他们正惧怕退缩的时候，天使安慰他们，告诉他们这个消息。这是关乎万民的大喜信息，就在那一天，在附近的伯利恒城，有一个婴孩出生了。这个婴孩是救

主，就是主基督！这里是一个神学的缩影。首先，祂是救主，祂的名字——耶稣已表达了这个信息；其次，祂是基督，神的受膏者，以色列的弥赛亚；最后，祂是主，神在肉身显视。

二12 牧羊人怎样才能认出祂呢？天使给了他们两个记号。首先，那婴孩是包着布的。他们以往也见过包着布的婴孩，但天使刚刚宣告这个婴孩就是主。从来没有人见过主以婴孩包着布的样式显现。第二个记号是祂卧在马槽里。牧羊人也许从未见过一个婴孩躺在一个如此不堪的地方。这位掌管生命、满有荣耀的主，来到世界的时候，人为祂预留的，竟是侮蔑。想到创造和维持宇宙万物的主宰，并非以一个军事征服者的身分，而以一个婴孩的样式进入人类历史，这令我们感到困惑不解；然而，这就是道成肉身的真理。

二13,14 忽然，欢呼声划破静夜，响彻天上。有一大队天兵出现，赞美神。他们的歌声，就是今天我们所认识的荣归主颂，充分表达出这个婴孩出生的意义。祂的生活和事奉，会带荣耀归给在至高处的神，也会带平安给地上的人民，和那些祂所喜悦的人。⁸ 神所喜悦的，就是那些为自己的罪悔改，并接受耶稣基督为主和救主的人。

二15~19 天使一离开，牧羊人便赶往伯利恒，寻见马利亚和约瑟，看见耶稣卧在马槽里。他们详细述说天使显现的事，令聚集在马厩四周的人都感到惊奇；但马利亚对这一切的事有更深刻

的体会，并在心里反复思想。

二20 牧羊人回到羊群当中，为所听见所看见的欢喜快乐，满心赞美敬拜神。

九·耶稣受割礼和奉献（二21~24）

在这段经文里，至少记载了三种不同的仪式：

1. 耶稣受割礼。祂出生满了八天便要行割礼。割礼是神与亚伯拉罕立约的标记。根据犹太人的传统，孩子在当天起名；天使早前已吩咐马利亚和约瑟要叫祂耶稣。

2. 马利亚的洁净之礼。在耶稣出生后四十天举行（参看利一二1~4）。一般来说，父母要带一只羊羔献为燔祭，和一对雏鸽或班鸠献为赎罪祭。

但如果贫穷负担不起，父母可以带「一对班鸠或用两只雏鸽」（利一二6~8）。马利亚没有带羊羔，只带了两只雏鸽，反映出耶稣出生贫穷。

3. 在耶路撒冷的圣殿献耶稣。神起初已有命令，头生的男子要归给祂；他们要成为祭司阶级（出一三2）。后来，祂将利未支派分别出来，供祭司的职分（出二八1,2）。其后，父母可以用五舍客勒「买回」或「赎回」头生的儿子。这是他们将他献与主时所做的。

十·西面在有生之年看见弥赛亚（二25~35）

二25,26 西面是一位敬虔的犹太余

民，他盼望弥赛亚的降临。他得到圣灵的启示，知道自己未死以前，必看见主所立的基督（受膏者）。「耶和华把心意向敬畏他的人显示。」（圣经新译本）（诗二五14）神的知识奥妙地向那些与祂有安静而深入交通的人传达。

二27,28 很凑巧，他进入圣殿的那一天，正是耶稣的父母将祂献与神的同一天。西面得到超自然的指示，知道这个孩子就是所应许的弥赛亚。他用手接过耶稣，说出那篇值得记念的颂词，就是现在我们所认识的西面颂（主阿，如今可以……安然去世）。

二29~32 颂词的主题是这样的：主阿，如今可以照你的话释放仆人安然去世，因为正如你应许我的，从这婴孩，我的眼睛已经看见你的救恩，就是所应许的救赎主。你设立祂为万民带来救恩，祂会成为照亮外邦人的光（祂的第一次降临），也是你民以色列的荣耀（祂的第二次降临）。西面已预备好在见过主耶稣后就离世，死亡的痛苦已消失无踪。

二33 路加小心地维护童贞女产子的教义，确切的用了约瑟和他母亲，可见于英王钦定本和好些原文抄本。⁹（译者按：大部份中文译本，包括和合本、新译本等，只译作「父母」）。

二34,35 西面为弥赛亚的降临赞美神之后，就给这对父母祝福，然后又对马利亚说预言。预言可分为四部分：

1. 这孩子被立，是要叫以色列中许多人跌倒，许多人兴起。那些骄傲、不

肯悔改、和不信的会跌倒和受惩罚；那些自己谦卑，为罪悔改，和接受主耶稣的兴起和蒙福。

2. 这孩子被立……要作毁谤的话柄。这特殊的重点与基督的身分有关。祂旷古的降临，显示对罪恶和不敬虔的痛斥，激起人心里苦毒的仇恨。

3. 你自己的心也要被刀刺透。西面这句话，指当马利亚亲眼目睹自己的儿子被钉十字架，心里那种欲绝的悲痛（约一九25）。

4. ……叫许多人心里的意念显露出来。一个人对救主的回应，正试验他内心的动机和意向。

由此可见，西面的说话包括以下的概念：试金石、绊脚石、踏脚石、和刀。

十一·女先知亚拿（二36~39）

二36,37 女先知亚拿象西面一样，是等候弥赛亚降临的忠心以色列余民之一。她属亚设（意思是快乐、蒙福）支派，亚设是主前七百二十一年十个被亚述掳去的支派之一。亚拿必定年已过百，她结了婚七年，便寡居了八十四年。作为女先知，毫无疑问她得到神的启示，作神的代言人。她在圣殿里忠心地事奉神，昼夜以禁食和祈求来敬拜神。她虽年纪老迈，却仍忠心事奉主。

二38 正当耶稣被献与主，和西面对马利亚说话之际，亚拿走近他们。她为所应许的救赎主称谢神，然后向忠心期待耶路撒冷得救赎的人，讲说耶稣的事。

二39 约瑟和马利亚办完洁净和奉献的仪式后，就回加利利，到自己的家乡拿撒勒去了。路加完全没有提到博士的到访和逃亡到埃及的事。

十二·耶稣的孩童时代（二40~52）

二40 孩子耶稣的正常成长情况说明如下：祂的身体渐渐长大，灵里强健起来¹⁰（译者按，中文圣经没有把「灵里」翻出来）。祂经过正常身体发育过程，学走路、说话、玩耍和工作。因此，祂能体恤我们每一个的成长阶段。论到智力，祂充满智慧。祂不但学习最基本的知识、数字，和所有当时的普通常识，而且智慧也增长，即实际应用这些知识去处理生活上的问题。属灵方面，神的恩在他身上。祂与神同行，每天倚靠圣灵，祂学习圣经，花时间去祷告，喜悦遵行祂父的旨意。

二41~44 一个犹太的男孩到了十二岁，就要履行一些律法上的责任。在我们的主十二岁那年，祂一家人按常每年到耶路撒冷过逾越节。但在他们回加利利的路上，没有觉察到耶稣并不在同行的人中。我们可能会感到奇怪，但如果我们知道与他们同行人数之多，就会明白他们很自然会以为耶稣与同年纪的人在一起走。

在责备约瑟和马利亚之先，我们应当回想，自己如何容易在走一天的路程中，以为耶稣与我们同行，但实际上却因生活上未认清的罪，而与祂失去联络。为了恢复与祂接触，我们必须回到

相交失落的地方，认罪并离弃罪恶。

二45~47 这对父母焦急烦乱，回耶路撒冷在殿里找着耶稣，祂正坐在教师中间，一面听一面问。这里并没有意思说，祂象一个过于早熟老成的孩子，与长辈在争拗；相反，祂象一般正常的孩子那样，谦虚安静的向教师学习。但在学习过程中，祂必定发问了一些问题，因为人都希奇他的聪明和他的应对。

二48 耶稣的父母发现祂正与比祂年长许多的人讨论，他们对祂所表现的聪明智也感到希奇。但他母亲因为积累的焦虑和烦燥就责备祂，难道祂不晓得他们一直担心祂吗？

二49 主的回答，祂被记录下来的第一说话，表明祂充分意识到自己的身分是神的儿子，也知道自己的神圣使命。「为什么找我呢？岂不知我应当以我父的事为念么？」她说：「你父亲和我」，祂说：「我父的事」。

二50 对于祂含有隐义的说话，他们当时并不明白。一个十二岁的男孩说这些话，是不寻常的事！

二51 无论如何，他们重聚了，可以回拿撒勒去。耶稣的好品行，从「他……顺从他们」这句话可以看见。虽然祂是宇宙万物的创造者，但却在一个低下的犹太家庭里，作一个顺服的孩子。祂母亲一直把这一切的事都存在心里。

二52 这里再次描述主作为一个真

正的人的正常成长：

1. 祂心智的成长——智慧增长。
2. 祂身体的成长——身量增长。
3. 祂属灵的成长——神喜爱祂。
4. 祂社交的成长——人喜爱祂。

祂各方面的发展都非常完全。路加的描述悄悄地略去了主耶稣在拿撒勒，作为木匠儿子的十八年，这十八年教导我们准备和训练的重要、忍耐等候的需要，和日常工作价值；提醒我们不可一步登天，从刚重生跳到公开讲道。如果没有正常的属灵儿童期和青春期，在往后的生命和见证上会招致失败。

叁·预备人子出来传道（三1~四30）

一·先锋所作的预备（三1~20）

三1,2 作为一个历史学家，路加确定约翰开始传道的年分，指出当时在位的政治和宗教领袖——一个君主（该撒），一个巡抚，三个分封的王和两个大祭司。提到政治上的统治者时，暗示以色列国仍被统治，而以色列中有两个大祭司，显示国家不单在政治上混乱，在宗教上也同样紊乱。虽然在国家的权力架构中，这些都是伟大的人物，但在神眼中，他们却是缺德无道的恶人；因此，当祂想向人说话的时候，祂越过皇宫和会堂，将信息传给在旷野的、撒迦利亚的儿子约翰。

三3 约翰立刻走到约但河一带的地

方，很可能在耶利哥附近。他呼召以色列人为自己的罪悔改，使他们可以得到赦免，借此预备弥赛亚的来临。他也呼召那些人受洗，作为他们已真正悔改的标记。约翰是一个真先知，是良知的体现，他大声谴责罪恶，召唤人更新心灵。

三4 他的事奉因此应验了以赛亚书四十章3至5节的预言。他就是那个在旷野喊着的人声。从属灵的角度说，当时的以色列是旷野。作为一个国家，她贫瘠、不快乐。没有为神结出任何果子。为预备好迎接主的来临，人需要有道德观念上的转变。昔日一个王帝出巡，要作周详的预备，修平道路，好使前路畅通无阻。这就是约翰召唤人要做的，只是要修平的并非运输道路，而是预备人们的心去接受祂。

三5 基督到来的影响描述如下：

一切山洼都要填满——那些真心悔改和谦卑的人会得救和得满足。

大小山冈都要削平——那些傲慢自大的人，如文士和法利赛人，会谦卑下来。

弯弯曲曲的地方要改为正直——那些不诚实的人，如税吏，性格会被修直，变得诚实。

高高低低的道路要改为平坦——兵士和其它性格粗暴、残酷的人，会变得温驯和高雅。

三6 最终的结果是凡有血气的——包括犹太人和外邦人——都会看见神的救恩。祂第一次降临时，纵使并非所有

人都接受祂，但救恩仍是给所有人的。当祂再来执掌王权，这节圣经就要全面实验。到那时以色列会全家得救，外邦人也能分享祂荣耀国度的祝福。

三7 当众人出来到约翰那里受洗，他晓得并非每一个人都是诚实的；有一部分是伪装的，没有饥渴慕义的心，这些就是约翰所称的毒蛇的种类。「谁指示你们逃避将来的忿怒呢？」这个问题暗示约翰并没有指示他们；他的信息是向愿意承认己罪的人发出的。

三8 如果他们对神是认真的话，就应该有生命改变的表现，显示他们已真正悔改。真诚悔改会结出果子来。他们不应该以为自己是亚伯拉罕的子孙便足够，与敬虔的人有血缘关系并不能使人敬虔。神的计划里不单有亚伯拉罕肉身的子孙；祂可以从约但河取石头，为亚伯拉罕兴起子孙来。这里说的石头很可能是指外邦人，神以奇妙的恩典把他们改变过来，成为有着亚伯拉罕的信心的信徒。这正是所成就的事，亚伯拉罕肉身的后裔，作为一个国家，拒绝神的受膏者；然而许多外邦人接受祂为主和救主，因而成为亚伯拉罕属灵的后裔。

三9 斧子已经放在树根上是一个比喻，意即基督的降临时试验人是否真正悔改，那些没有结出悔改的果子来的人会被定罪。

出自约翰口里的字句和用语有如利剑：「毒蛇的种类」、「将来的忿怒」、「斧子」、「砍下」、「丢在火里」。主的先知绝对不会

甜言蜜语，拐弯抹角：他们是伟大的道德家，他们的说话撞击人心，时常有如我们先祖的战斧，劈向敌人的盔甲那样。（读经会出版的《每日灵粮》）

三10 众人被约翰的定罪刺痛了，问他可有实际建议，如何表现他们真正悔改。

三11~14 在第11至14节，他提出具体的方法，他们可以借此证明自己的诚意。总的来说，他们应当爱邻舍如同自己，与贫穷人分享自己的衣裳和衣物。

至于税吏，他们的行为作风应当绝对诚实。因为这班人以欺诈臭名远播，行为诚实会是一个非常确切的证据，表示他们真正悔改。

最后是兵丁，他们在执行职务时要避免犯军人常犯的三种罪行：敲诈、毁谤和不满足。我们要知道，人并不是靠以上的好行为得救，而是这些行为都是外在可见的证据，显示他们在神面前有正直的良心。

三15,16上 约翰的自谦很显著。至少有一段时间他可以假装弥赛亚，吸引许多的跟随者；但他使自己与主耶稣的比较相形见绌。他解释自己的洗礼是外在和属肉身的；基督的却是内在和属灵的。他说自己连为弥赛亚解鞋带也不配。

三16上,17 基督用圣灵与火施洗，这包括两方面。首先，祂用圣灵给信徒施洗——这个应许在五旬节实现，信徒

受洗成为基督的身体。另外，祂也用火施洗。

从第17节可清楚看见，火的洗礼是一个审判的洗礼。主被描述为一个簸谷者，祂把谷物扬起半空，糠被吹到簸谷场的四边，这些糠要扫集一起，拿去烧掉。

约翰向一班夹杂了信徒和非信徒的群众说话时，同时提到了圣灵的洗礼和火的洗礼（太三11和本段经文）；但当他的听众全都是信徒时（可一5），就没有提到火的洗礼（可一8）。一个真信徒是绝不会经验到火的洗礼的。

三18~20 路加正准备把焦点从约翰移向耶稣，因此，祂用这几节简述了约翰以后的事奉，把我们带到祂被希律囚禁的时间。实际上，约翰被囚的事发生于十八个月后。祂责备希律与兄弟之妻的淫乱关系，希律便把约翰收在监里，以掩饰祂的恶行。

二·借受洗所作的预备（三21, 22）

约翰开始隐退，主耶稣出来，站在显要的位置。祂在约但河受了洗，开始祂的公开事奉，那时祂年约三十岁。

在这次浸礼的记录中，有几处值得注意的地方：

1. 三一神的三位都出现了：耶稣（21节）；圣灵（22节上）；圣父（22节下）。

2. 只有路加记载耶稣在洗礼中祷告（21节）。这与路加展示基督作为人子

的身分、时常靠父神这个目的是是一致的。主的祷告生活是本福音书的一个重要主题。在开始公开事奉之先，如这里所载祂祷告。在祂声名远播，跟随者群涌时，祂祷告（五16）。拣选十二门徒之前，祂彻夜祷告（六12）。在该撒利亚腓立比的事件——祂教导事工的颠峰——发生之前，祂祷告（九18）。在登山变象之时，祂祷告（九28）。祂在门徒面前祷告，引出一篇祷告的讲章（一一1）。祂为将要跌倒的彼得祷告（二二32）。祂在客西马尼园祷告（二二41, 44）。

3. 耶稣受洗时，神从天上说话；这是神三次从天上说话的第一次，每次说话都与祂独生爱子的事奉有关。神的眼目考察了拿撒勒城那无瑕疵的生命三十年，祂的结论是：「我喜悦你。」圣父另外两次公开从天上说话是：当彼得建议在变象山建三座棚时（路九35），和当希利尼（希腊）人到腓力那里，要求见耶稣时（约一二20~28）。

三·借加入人类行列所作的预备 (三23~38)

路加记载主的公开传道之前，先停下来介绍祂的家谱。如果耶稣是真正的人，那么祂必定是亚当的后裔。这个家谱正展示了这点。普遍相信，这个家谱是属马利亚的。请注意23节并没有说耶稣是约瑟的儿子，而是「依人看来，他是约瑟的儿子。」如果这个观点正确，那么希里（23节）就是约瑟的岳父、马利亚的父亲。

学者普遍相信主的这个家谱是属马利亚家族的，原因如下：

- 最明显的是约瑟的家谱在马太福音已有记载（太一2~16）。
- 在路加福音的开头，马利亚的位置比约瑟突出；而在马太福音，情况刚好相反。
- 在犹太人中，妇女的名字很少用于联系家谱，这是马利亚的名字被略去的原因。
- 马太福音一章16节清楚写明雅各生约瑟。但路加福音却没有说希里生约瑟，却说约瑟是希里的儿子，儿子可以指女婿。
- 在原文中，家谱的每一个名字前面都有定冠词（tou），以所有格形式出现，只有一处例外，就是约瑟这个名字。这单一的例外有力地说明，约瑟出现在这个家谱里只因与马利亚的婚姻关系。

我们没有需要仔细研究这个家谱，但有几个重点是值得注意的：

- 这个家谱说明马利亚是大卫的儿子拿单的子孙（31节）。在马太福音，耶稣借着所罗门继承大卫王位的合法权利。

主作为约瑟的合法儿子，履行了神与大卫所立的约的一部分，就是神曾应许大卫，他的王位要传到永远。但耶稣不可能是约瑟的真儿子，因祂没有在神对哥尼雅的咒诅之下，而神曾判定这个恶王的子孙，没有一个亨通的（耶二二30）。

耶稣作为马利亚的真儿子，履行了神与大卫所立的约的另一部分，就是

神曾应许大卫，他的子孙要永远坐在他的宝座上。借着拿单作为大卫的子孙，祂越过了对耶哥尼雅所宣布的咒诅。

2. 亚当被描述为神的儿子（38节），意思只是他是神所造的。

3. 很明显，弥赛亚的家谱到主耶稣结束，再没有一人能合法继承大卫的王位。

四· 借受试探所作的预备（四1～13）

四1 在主的生命中，没有一刻不是被圣灵充满的，但这里特别提到祂被圣灵充满是与祂受试探有关。被圣灵充满意思是完全降服于祂，完全顺服神的每一句话。一个被圣灵充满的人倒空已知的罪和自我，神的说话丰富富有的住在他里面。耶稣受洗后从约但河回来，圣灵将他引到旷野——很可能是沿死海西岸的犹太旷野。

四2,3 我们的主在那里四十天受魔鬼的试探——那些日子祂没有吃什么。四十天完毕后，有我们较为熟悉的三个试探，事实上这三个试探发生在三处不同的地方——旷野、山上、耶路撒冷的圣殿。耶稣的真实人性，由他就饿了这句话反映出来。饥饿是第一个试探的目标，撒但建议主耶稣以祂的神能满足肉体的饥饿。这个试探的诡诈之处，是行动本身是完全合理的。但如果耶稣顺从撒但这样做，祂就错了，祂必须根据天父的旨意而行。

四4 耶稣引用圣经（申八3）来抵

抗试探，遵行神的话语比满足肉体的食欲要重要。祂没有争辩。达秘说：「借着圣灵的能力，一节经文已能使人哑口无言；争战时得力的整个秘诀，在于正确地使用神的话。」

四5～7 在第二个试探中，魔鬼……霎时间把天下的万国都指给耶稣看。撒但展示祂的所有需时很短，祂要给耶稣的不是这世界，而是这世上的万国。从一方面看，祂确实有权柄掌管这个世界的万国。因为人的罪，撒但成为「这世界的王」（约一二31；一四30；一六11），「这世界的神」（林后四4），和「空中掌权者的首领」（弗二2）。神已经定意「世上的国」有一天会「成了我主和主基督的国」（启一一15）。因此撒但所要给基督的，无论如何最终也会属于祂。

作王并没有捷径，必须先经过十字架。在神的同意下，主耶稣要先受苦才可进入祂的荣耀。祂不能以错误的途径成就合法的结局。不管条件有多吸引，在任何情况下祂也不可能拜魔鬼。

四8 因此，主引用申命记六章13节，说明作为一个人，祂应该单单敬拜和事奉神。

四9～11 在第三个试探中，撒但领耶稣到耶路撒冷，站在殿顶上，叫祂跳下去。神在诗篇九十一篇11至12节不是应许过祂会保护弥赛亚吗？或许撒但想引诱耶稣，借着表演一个感情用事的特技动作，来显示自己是弥赛亚。玛拉基曾经预言，弥赛亚会忽然进入祂的殿

(玛三1)。耶稣可以趁这时机，不用上加略山，就能赢取名声，让人知道祂就是所应许的拯救者。

四12 耶稣第三次引用圣经来抗拒试探。申命记六章16节禁止人试探神。

四13 魔鬼被圣灵的宝剑击退后，暂时离开耶稣，等到有机会的时候。试探通常是一阵阵突发的，而不是连续不断的。

这里要提出与试探有关的另外几个要点：

1. 路加福音的次序与马太福音的有别，第二和第三个试探刚好倒转，但原因不明。

2. 在所有三个情况里，结果或目的是完全对的，但达成这些结果的方法却是错的。顺服撒但、拜他或任何受造之物，都是错的，试探神更是错的。

3. 第一个试探与身体有关，第二个与魂有关，第三个与灵有关。三个试探分别引起肉体的情欲、眼目的情欲、和今生的骄傲。

4. 三个试探围绕人类最强的其中三种本能要求——食欲、权力和占有欲、以及得到众人认同的欲望。多少时候，门徒被引诱去拣选一条舒适和容易走的路，在世界上追寻显位，在教会里取得高职。

5. 在三个试探中，撒但都用了一些宗教的用语，将试探包上令人佩服的外衣，他甚至引用经文（10,11节）。

司徒雅各恰切地指出：

试探记载的研究，阐明两个重

点。一方面，证明受试探不一定会犯罪；另一方面，所记载的解释了后来一个使徒的伟大说法：「他自己既然被试探而受苦，就能搭救被试探的人。」（来二18）¹¹

有些人认为，如果耶稣不能犯罪，那么试探便没有意思了。事实是这样的；耶稣是神，而神是不能犯罪的。主耶稣从来没有放弃神的任何属性，在地上生活的时候，祂的神性是隐藏了，但却没有，也不可能被放弃。有些人又说，作为神祂不能犯罪，但作为人祂能够犯罪。然而祂是人也是神，如果祂今天能够犯罪，这是匪夷所思的。试探的目的，不是要看看祂会否犯罪，而是要证明祂不能犯罪。只有一个圣洁、无罪的人子，才能成为我们的救赎主。

五·借教导所作的预备（四14~30）

四14,15 第13至14节中间相距约有一年的时间。这段期间，主在犹太传道，只有约翰福音第二至五章记载这段传道事迹。

耶稣满有圣灵的能力，回到加利利开始第二年的公开事奉，祂的名声传遍了四方。祂在犹太会堂里教训人，得到广泛的称赞。

四16~21 耶稣在拿撒勒，就是祂长大的地方，按常在安息日（即星期六），进了会堂。我们还读到两样祂会按常做的事：祂按常祷告（路二二39），和习惯地教训其它人（可一〇1）。有一次祂在会堂里站起来念旧约的

经文，司事把写上以赛亚预言的皮卷交给祂。主解开那皮卷，就是现在我们所认识的以赛亚书第六十一章，读出第1节和第2节的上半节。这段经文一直被公认为描述弥赛亚的事奉。耶稣说：「今天这经应验在你们耳中了。」祂已尽量清楚的说明，祂就是以色列的弥赛亚。

注意弥赛亚使命的革命性含意，祂来是要处理一直折腾人类的巨大问题：

贫穷。传福音给贫穷的人。
忧愁。医好伤心的人（译者按：路加福音没有记录这句，但以赛亚书有）。
捆绑。报告被掳的得释放。
痛苦。瞎眼的得看见。
压迫。叫那受压制的得自由。

总括来说，祂来是要报告神悦纳人的禧年——为这世界叹息、劳苦的人们而设立的新时代的开始。祂献上自己，消解所有折磨我们的疾病。事实如此，不论这些是身体上还是灵性上的疾病，基督都一一消解。

祂读到「……报告神悦纳人的禧年」便停下来。这个很重要，祂没有继续读以赛亚书的下文「……和我们神报仇的日子」。祂第一次降临的目的，是要传讲神悦纳人的禧年。现在这个恩典时期是悦纳的时候，是拯救的日子。当祂再次降临世界时，就会宣告我们神报仇的日子。注意悦纳的时候是说年，而报仇的时候却说日。

四22 很明显，众人都赞叹不已，他们赞扬祂，为祂的恩言所吸引。他们大惑不解，为何约瑟的儿子——那个木

匠——有如此出色的讲论。

四23 主知道众人对祂的爱戴很表面，他们并非真的欣赏祂真正的身分和价值。对他们来说，祂只是其中一个在他们中间长大的孩子，在迦百农取得一点名声而已。祂估计他们会问祂说：「医生，你医治自己罢！」这句俗语一般的意思是：「你行在人身上的事，也行在自己身上。你要医治自己，因为你说可以医治其它人。」但这里的意思有些差别，接下来的一句有解释：「我们听见你在迦百农所行的事，也当行在你自己家乡里。」家乡指拿撒勒。这是对祂轻蔑的挑剔，他们的意思是要祂在拿撒勒行神迹，象祂在其它地方行的一样，好使祂免受嘲笑。

四24~27 主指出人事上一个根深蒂固的定律：伟大的人在自己家乡总不受赏识。然后，祂引述旧约里两件明显直接的事例，就是神的先知因为得不到以色列人的赏识而被差往外邦。以色列中遍地有大饥荒时，虽然有许多犹太寡妇，但以利亚并没有奉差往他们任何一个人那里去；却被差往西顿的一个外邦寡妇那里。虽然以利沙事奉期间，以色列中有许多长大麻风的，但他没有奉差往他们中间任何一人那里去，反而被差去叙利亚军的元帅、外邦人乃缦那里。试想想耶稣的话对犹太人会产生什么冲击。他们视妇女、外邦人和麻风病人为社会中最低下的人，但主在这里竟把这三类人放在不信的犹太人之上！祂这番话的言外之意，就是旧约的历史会重演。尽管祂行神迹，祂也不但会被拿撒

勒城拒绝，更会被以色列国拒诸门外。正如以利亚和以利沙所做的，祂会转向外邦人。

四28 拿撒勒的人完全理解祂说话的含义，仅就恩典临到外邦人的暗示，已令他们愤怒如雷。赖尔主教评论：

人类深痛恶绝基督所宣告有关神主权的教训，神没有任何义务在他们中间行神迹。¹²

四29,30 众人撵他出城……带他到山崖，企图把他推下去。毫无疑问这是由撒但唆使的，他再三尝试要消灭这王位的继承人。耶稣神奇地从群众当中直行过去，离开了那里。祂的仇敌完全无力去制止祂。照我们所知，祂再没有踏足拿撒勒了。

肆·人子证明祂的能力（四 31~五26）

一·驾驭邪灵的能力（四31~ 37）

四31~34 拿撒勒丧失的，迦百农得着了。迦百农人看出祂的教训带着权柄，祂的话令人信服，驱策人前行。第31至41节描述主的人生中一个典型的安息日，揭示祂能驾驭鬼魔和疾病。首先，祂来到会堂，在那里遇见一个被污鬼的精气附着的人。污这个字通常用来形容邪灵，意指他们本身是不洁的，使受害人过不洁的生活。从这段经文可见被鬼附的现实情况。首先有惊恐的喊叫——「我们与你有什么相干！」（译者

按：中文译本和很多英文译本都只有「唉」一字，而英王钦定本根据一些抄本，加上了这一句。）然后，该灵表明清楚知道耶稣乃是神的圣者，祂最终会毁灭撒但的党羽。

四35 耶稣从两方面命令那鬼：「不要作声，从这人身上出来罢！」鬼依着行，把那人摔倒在地上，就出来了，却没有伤害他。

四36,37 众人感到惊讶！耶稣的话有何独特之处，连污鬼也要顺服祂？祂所倚仗那难以言喻的权柄能力是什么？怪不得耶稣的名声传遍了周围地方！所有耶稣行在这个世界的神迹，都是祂在灵界所行的类似神迹的影象。举个例子，下列路加福音记载的神迹传达了属灵的教训：

赶逐污鬼（四31~37）——从罪的污秽和污染中得拯救。

医治西门岳母的热病（四38,39）——从罪引起的不安和衰弱中得释放。

洁净长大麻风的（五12~16）——从罪带来的被弃和绝望中得医治（请参看一71~19）。

医治瘫子（五17~26）——脱离罪的捆绑，有能力事奉神。

叫寡妇之子复活（七11~17）——罪人死在过犯罪恶之中，他们需要生命（请参看八49~56）。

平静风浪（八22~25）——基督能够掌管门徒生命中肆虐的风浪。

被群鬼所附的格拉森人（八26~39）——罪带来暴力、疯狂，把人排斥

于文明社会之外。主使人恢复合宜的举止和清醒的头脑，与祂有交通。

摸祂衣裳縫子的妇人（八43～48）——罪带来贫困和沮丧。

给五千人吃饱（九10～17）——罪恶的世界饥慕神的粮食，基督透过门徒满足他们的需要。

被鬼附的孩子（九37～43上）——罪的残酷和暴力，基督的医治大能。

医治驼背的女人（一三10～17）——罪使人扭曲和残废，耶稣的抚摸带来完全的康复。

患水肿的人（一四1～6）——罪带来不适、痛苦和威胁。

瞎眼的乞丐（一八35～43）——罪使人眼瞎，看不见永恒；新生使人重见光明。

二· 医治热病的能力（四38, 39）

随后，有人请耶稣到西门的家治病，西门的岳母害热病甚重。当主一斥责那热病，热病就退了。治疗不但立时奏效，而且带来完全康复，这从她能够起来服侍他们可见。通常一个人患重热病后会虚弱和无精打采。（提倡修士独身的人对这段经文感到不大自在，因为经文显示彼得是一个已结婚的人！）

三· 胜过疾病和鬼魔的能力（四40,41）

四40 安息日临近结束，被逼停止活动的人们再次活跃起来，他们把很多病人和被鬼附的人带到耶稣那里。没有

一个人徒然往返，祂医好每一个病人，赶出人身上的鬼。许多今天声称是信心医治者的人，只对那些预先选定的人施行他们的神迹，但耶稣医治每一个人。

四41 被逐出来的鬼知道耶稣就是基督，是神的儿子。但祂不会接受鬼魔的见证，故不许它们作声。他们知道祂就是弥赛亚，但神有其它更好的器皿来宣布这个事实。

四· 旅行传道发出的能力（四42～44）

第二天，耶稣退到迦百农附近的旷野地方。众人去找他，找到了，就请求祂留下来；但耶稣提醒他们，祂在加利利的别城还有工作要做。祂从一个会堂走到另一个，传神国的好消息。耶稣自己是王，祂要作他们的王，但他们必须先悔改；祂不会作一群不愿弃罪的人的王，罪就是障碍。他们想脱离外邦人的统治，而不是他们的罪。

五· 训练其它人的能力：呼召门徒（五1～11）

这段描述彼得蒙召的经文，包含了几个重要的教训。

1. 主使用彼得的船作为讲台教导众人。如果我们将所有财物和资产交在救主手中，祂要何等奇妙地使用它们和赏赐我们。

2. 在彼得和其它人劳碌整夜而没有收获之后，祂告诉彼得可以捕获大量鱼的确切地点。无所不知的主知道鱼在那

儿。凭我们自己的智慧和力量而进行的事奉是徒然的，作主工成功的秘诀在于由祂引导。

3. 彼得虽是经验丰富的渔夫，但仍接纳一个木匠的建议，结果他打得满网的鱼。「但依从你的话，我就下网。」这话表明谦卑、受教和内里顺服的价值。

4. 在水深之处，网满得险些裂开。所以我们必须离开浅水的岸边，开始进入到完全降服的浪潮中。信心有其水深之处，受苦、悲伤和损失也如是，这些遭遇令网载满了果实。

5. 他们的网险些裂开，船也开始下沉（6,7节）。基督所引导的事奉产生了问题——但这是何等令人快乐的问题。这是令真正的渔夫乐不可支的问题。

6. 彼得看见主耶稣的荣耀，强烈地感到自己的不堪。以赛亚也是这样（赛六5），所有见过这位大君王荣美的人都有同样的反应。

7. 基督呼召彼得作得人渔夫的时候，他正在做日常的工作。当你等候神的引导，要继续做你手上的工作，全力去做，用心去做，象是为主做一样。正如船舵要在船只移动的时候才能引导船的方向，神也在人活动的时候引导人。

8. 基督呼召彼得从捕鱼变为捕人，更确实地，是使人得生命。海里所有的鱼，与带领一人归向基督、得着永远的生命这无可匹敌的特权，是不可同日而语的！

9. 彼得、雅各、约翰在捕得最多鱼获的一天，把船拢了岸，撇下所有的，跟从了耶稣。他们的决心何等坚定！如

果他们仍留在船上，我们可能永远也不知道他们的存在。

六· 医治大麻风的能力（五12～16）

五12 路加医生特别提到这个人满身长了大麻风。从人看来，情况非常严重，差不多没有希望了。长大麻风者的信心很显著，他说：「主……必能叫我洁净了。」他不曾对世界上任何一个人说这些话，可见他对主的能力有绝对的信心。他说「主若肯」并不是怀疑基督是否愿意。他来到主面前恳求，但他没有与生俱来的权利得到医治，故把自己投身于主的怜悯和恩典中。

五13 摸一个麻风病人，从医学角度看是危险的，从宗教上看是污秽的，且会被社会轻看。但救主并没有沾染污秽，相反，有大量医治和健康的能力倾注入麻风病者的身体。不是慢慢的复原——大麻风立刻就离了他的身。试想想，一个绝望、无助的麻风患者，在一瞬间得到完全的洁净，对他是何等大的意义！

五14 耶稣嘱咐他不可告诉人他得医治的事。救主不想引来一群好奇诸事之众，或搅起群众运动，使祂作王。主吩咐那个麻风患者去……给祭司察看，根据摩西律法献上礼物（利一四4）。献祭的每个细节都是指着基督说的，祭司的任务是察看那个麻风患者，看他是否真正得着医治。祭司不能医治，他所能做的只是宣布一个人已得着医治。这个

祭司从来没有见过一个麻风患者蒙洁净。这事是独有的，应该令他明白到弥赛亚终于出现了。对所有祭司来说，这应该是个见证，但他们的心眼被不信弄瞎了。

五15,16 纵使主吩咐不要把神迹传扬出去，但消息不胫而走，有极多的人聚集来到祂面前要得医治。耶稣经常退到旷野去祷告。我们的救主是一个祷告人。这本福音书描述祂为人子，故此更多提到祂的祷告生活，也是合宜的。

七·医治瘫子的能力（五17～26）

五17 耶稣传道的消息传开后，法利赛人和教法师越发仇视祂。这段经文中，我们看见他们聚集在加利利，明显是要找着控告祂的把柄。主的能力与耶稣同在，使祂能医治病人。事实上耶稣随时都有医治的能力，但实际情况不是常常有利。以拿撒勒为例，因为人的不信，祂就不能做很多大能的工作（太一三58）。

五18,19 有四个人用褥子把一个瘫子抬到耶稣正在教训人的屋子，但因人多，寻不出法子去到耶稣面前，所以他们从屋外的楼梯爬上房顶，移走房顶的一些瓦片，把那人从瓦间缒下去。

五20,21 耶稣注意到他们千方百计把一个有需要的人带到祂面前的信心。当耶稣看见他们的信心，即那四个人和病者的信心，就对瘫子说：「你的罪赦了。」这句突如其来的话引起了文士和

法利赛人的议论，他们知道除了神以外，没有人能赦罪。他们不愿承认耶稣是神，就只好指称耶稣说僭妄活。

五22,23 主进而证明给他们看，祂已真正赦免了那人的罪。首先祂问他们：「说『你的罪赦了』，或说『你起来行走』，那一样容易呢？」从某个意义来说，两句话同样易说；但要行出来则是另一回事，因为两者都是人不能做到的。这里的妙处似乎是说「你的罪赦了」较容易，因为没有方法证明罪真的蒙赦免了；但如果有人说「你起来行走」，则很容易看得见病人是否真的得到医治。

法利赛人看不见那人的罪已蒙赦免，因此他们不会相信。耶稣便施行一个他们能够看得见的神迹，向他们证明祂已真正赦免那人的罪。祂叫那瘫子有行走的能力。

五24 「但要叫你们知道，人子在地上有赦罪的权柄」——人子这个称号强调主的完美人性。从某方面看来，我们所有人都是人子，但「人子」（译者按：前面有定冠词，即「那人子」，专指一个。）这个称号将耶稣从所有其它曾经活过的人分别出来。这个称号描述祂是一个从神那里来的人，一个拥有完美道德的人，一个会痛苦、流血、死亡的人，和一个拥有统管宇宙权柄的人。

五25 瘫子遵从祂的话，起来，拿着他所躺卧的褥子回家去，并归荣耀与神。

五26 众人确实感到惊奇，他们也归荣耀与神，承认那天看见了令人难以置信的事，就是宣布赦罪和证明赦罪的神迹。

伍·人子解释祂的使命（五 27~六49）

一·利未被召(五27,28)

利未是一个为罗马政府服务的犹太税吏，这类人被他们的犹太同胞所憎恶，不但因为他们与罗马当局勾结，更因为他们做事欺诈不实。有一天当利未正在工作的时候，耶稣经过并召他跟从祂。利未出奇地快捷，撇下所有，起来，跟从了耶稣。试想想这个简单的决定所带来的巨大影响。利未，或称马太，成为第一卷福音书的作者。听祂的呼召而跟从祂是有报偿的。

二·人子召罪人的原因（五29~ 32）

五29,30 利未……大摆筵席可能有三个目的。他想表示对主的尊崇，公开见证他弃恶迁善，和想介绍他的朋友给耶稣认识。大部分的犹太人都不会与许多税吏一同坐席，但耶稣与税吏并罪人一同吃喝。当然，祂不会同流合污，也不会做任何损害祂见证的事；但祂利用这些场合去教训、责备和祝福。

法利赛人和文士¹³批评耶稣与这些被轻蔑的社会渣滓结交。

五31 耶稣指出自己的行动是完全

符合祂到世界来的目的，健康的人不需要医生；有病的人才需要。

五32 法利赛人认为自己是义人，没有深感自己有罪和需要拯救，因此他们不能从这个大医师得着益处。但这些税吏和罪人认识自己是罪人，需要从罪中被拯救出来。救主这样的人来到世间。事实上，法利赛人并不是义人，他们如税吏一样需要拯救，但他们不愿意承认自己的罪恶，所以批评这个医生医治那些病入膏肓的人。

三·耶稣的门徒不禁食的原因 (五33~35)

五33 法利赛人的下一个伎俩是质问耶稣有关禁食的传统。不管怎样，约翰的门徒已追随师傅那种刻苦禁欲的生活方式，法利赛人的跟随者也遵守各种禁食，但耶稣的门徒却不这样做，原因何在呢？

五34,35 主回答说，当祂还与门徒同在的时候，门徒实际上没有理由要禁食。祂将禁食与痛苦和哀伤联系在一起。但当祂要离开他们，即被残酷地钉死，那时他们就要禁食，以表达他们的哀痛。

四·新时代的三个比喻（五36~ 39）

五36 三个比喻都指出一个新的时代已经开始，新旧是不能混合的。

在第一个比喻中，旧衣服是指律法制度或时代而言；新衣服则象征恩典时

期，两者是不能并立的。如果硬要将律法和恩典混合，结果只会互不相容。从新衣服撕一块下来会弄坏新衣服，而且撕下来的一块不论是样式或韧力，和旧的也不相称。达秘说的好：「耶稣绝对不会改变基督信仰来迁就犹太教。肉体和律法相合；但恩典与律法，神的公义与人的意愿，却绝不能混为一谈。」

五37,38 第二个比喻指出把新酒装在旧皮袋里的愚昧。新酒的发酵过程对皮袋产生压力，而皮袋再没有足够的柔韧度和弹性去承受。皮袋裂开，酒便漏出来了。犹太教已过时的方式、条例、传统和礼仪太强硬，不能盛载新时代的喜乐、充沛的活力和能力。本章中那四个人用异于常规的方法把瘫子带到耶稣面前，这是新酒；利未那种饱满的精神和热心，也是新酒。旧皮袋象征法利赛人那种顽固守旧和僵硬的形式主义。

五39 第三个比喻说明没有人喝了陈酒之后会喜欢新的，他总说：「陈的好。」这象征人的本性倾向，不愿弃旧从新，舍犹太教取基督信仰，弃律法取恩典，弃影儿取真体！正如达秘说：「一个人习惯了形式、人为的安排、祖宗的宗教等，绝对不会喜欢新国度的原则和权能。」

五·人子是安息日的主（六1~11）

六1,2 两次有关安息日的事情说出宗教领袖日益加剧的对抗达到高峰。第一件事发生在「第二个安息日」（直

译），解释如下：第一个安息日是逾越节后第一个安息日；第二个安息日是节后的第二个。有一个安息日（第一个之后的第二个安息日；译者按：中文译本没有翻译清楚。）主和门徒从麦地经过，门徒掐了麦穗，用手搓着麦粒吃。法利赛人不是争论摘麦穗的事，这是律法允许的（申二三25）；他们所批评的是门徒在安息日这样行。有时他们称掐麦为收割的行动，搓麦粒为打谷的行动。

六3~5 主用了大卫生平的一件事迹来回答，说明有关安息日的律例绝不是用来禁止一些必要的工作。大卫和他的随从被拒绝，遭到追杀，他们饿了，便进了神的殿，拿了陈设饼吃。依例陈设饼只有祭司才可以吃，神让大卫这件事成为例外。以色列国中有罪。王遭到拒绝。有关陈设饼的律例绝不是要一成不变的持守，而让神的王挨饿。

这里的情况相似，基督和门徒饿了。法利赛人情愿眼看他们挨饿，也不愿他们在安息日摘麦穗。但人子是安息日的主，律法是祂首先设立的，没有任何人比祂更够资格去诠释律法真正的属灵意义，和避免律法被人误解。

六6~8 第二件事发生在又有一个安息日，是神迹的治病。文士和法利赛人窥探耶稣，心怀恶毒，要看祂是否会否在安息日医治一个右手枯干了的人。凭过往的经验和他们对祂的认识，他们很有理由相信祂会医治那人。主没有叫他们失望，祂首先叫那人站在会堂里众人当中。这个突然的行动令所有人都瞩目注

视，看将要发生什么事情。

六9 然后耶稣问那些批评祂的人，在安息日行善行恶……那样是可以的呢？如果他们正确地回答，他们会说在安息日行善是对的，行恶是错的。如果行善是对的，那么祂医治那个人是行善了；如果在安息日行恶是错的，那么他们阴谋要杀害主耶稣就是违反安息日的律例。

六10 敌对祂的人不予回答。耶稣吩咐那人伸出枯干的右手。（只有路加医生提到枯干的是右手）所需的能力随着命令来到，当那人顺服，他的手就复了原，恢复正常。

六11 法利赛人和文士满心大怒，他们想指控耶稣破坏安息日的律例，但祂只说了几句话，那人就得了医治，没有任何卑躬屈膝的行动。他们便一同图谋如何「干掉」耶稣。

神设立安息日是为人的好处，当我们正确地理解安息日的用处，一些必要的工作或怜悯人的善行是不会受到禁止的。

六·挑选十二门徒（六12~19）

六12 耶稣在拣选十二个门徒之前，整夜祷告。这对我们的鲁莽冲动和独断偏行是何等大的责备！路加是惟一位提到这夜的祷告的福音书作者。

六13~16 祂从那群跟随祂的门徒当中，挑选出十二个人。他们有：

1. 西门，耶稣又给他起名叫彼得。

他是约拿的儿子，其中一个最突出的门徒。

2. 还有他兄弟安得烈，安得烈介绍彼得给主的。

3. 西庇太的儿子雅各。他有幸与彼得和约翰一同登上变象山，他后来被希律亚基帕一世杀死。

4. 西庇太的儿子约翰。耶稣称雅各和约翰「雷子」，约翰就是约翰福音、约翰书信和启示录的作者。

5. 腓力，伯赛大人，他介绍拿但业给耶稣。他不是使徒行传的那个布道家腓利，不要混淆了。

6. 巴多罗买，一般认为这是拿但业的别名，除了十二使徒的名单，再没有关于他的记载。

7. 马太，就是那个税吏，又名利未。他是马太福音的作者。

8. 多马，又称为低土玛，他曾说不会相信主已复活，除非他看见确实的证据。

9. 亚勒腓的儿子雅各。他很可能是西庇太的儿子雅各被希律杀害之后，接续领导耶路撒冷教会的人。

10. 奋锐党的西门。查宗教经典的记载，他的事迹甚少。

11. 雅各的儿子犹大。可能是犹大书的作者犹大，一般相信他是利巴，姓达太（太一〇3；可三18）。

12. 犹大，据悉他来自犹太的加略，因此，他是惟一个不是来自加利利的门徒。他出卖我们的主，耶稣称他为「灭亡之子」。

十二门徒并非全都具有超卓的才

智，他们代表典型的人类，他们的伟大是来自与耶稣的关系和对祂的委身。当他们蒙主拣选的时候，可能都是二十多岁的青年人，青年时期是人最热心、最受教，和最能忍受艰苦的时候。祂只拣选了十二个门徒。祂重素质过于数量。既有适当的人才，祂就差派他们出去，透过属灵的倍增过程，把福音传遍世界。

门徒一旦蒙拣选，他们在神国的真理方面就要有全面的训练。第六章余下的篇幅摘录了主耶稣的门徒应有的特征和行为。

六17~19 下面的讲章与登山宝训（太五~七）不尽相同。登山宝训宣讲的地点是在山上，这里则在一块平地上；宝训只论福而不论祸，这里则福祸兼论；两者在用字、篇幅和着重点上也有差别。¹⁴

注意这篇严格的门徒训练信息不但给十二个门徒的，也是给众人的。每当有一大群人跟随耶稣，祂似乎要借直率的话来试验他们的诚意。正如有论者指出：「基督会先吸引，后筛选。」

有许多百姓从南面的犹太全地和耶路撒冷，西北面的推罗和西顿来；当中有犹太人，也有外邦人。病人和被鬼附的挤近要摸耶稣，他们知道有医治的能力从祂身上发出来。

要知道救主的教训是何等的革新。别忘记祂要上十字架。祂会死，被埋葬，第三天复活，再升天。白白得救恩这个好消息必须让世人知道，人是否得赎要看乎他们是否听闻这个信息。怎样

能将福音传遍世界？今世精明的领袖会组织一个强大的队伍，提供大量的财政支援和食物供应，又有娱乐以加强士气和建立良好的群众关系。

七·四福与四祸（六20~26）

六20 耶稣挑选了十二个门徒，差他们出去时是贫穷的、饥饿的和受逼迫的。福音能循此途传遍世界吗？当然能够，而且别无他法！救主开始讲论四福和四祸。「你们贫穷的人有福了！」不是贫穷的人有福了，而是你们贫穷的人有福了。贫穷本身并不是祝福，很多时候还是咒诅。耶稣这里所指的是人为祂的缘故甘愿成为贫穷。祂不是说那些因为懒惰、悲剧或不能控制的原因而变成贫穷的人；祂所说的是那些为了与人分享救主而刻意选择成为贫穷的人。你想一想就知道这是惟一合情合理的观点。假设门徒以一个富人的身分出去，人们便会抱着发财的希望，蜂拥归向基督的名下。但门徒不能给他们金银，所以如果他们来了，就会是为了要求取属灵的祝福。还有，如果门徒富有的话，他们就会失去时常倚靠主和经历祂信实的福气。神的国是属于那些满足于目前需要的供应，而所有其它需要都仰赖主的人。

六21 「你们饥饿的人有福了！」同样，这里也不是指吃不饱的广大饥民；相反，所指的是耶稣基督的门徒，他们为了舒缓人类属灵上和身体上的需要，刻意过舍己的生活。这些人愿意过简朴、清淡的生活，不愿因自己的丰富

而剥夺别人听闻福音的机会。所有这些舍己的行动在将来会得到奖赏。

「你们哀哭的人有福了！」伤痛本身并非祝福；未得救之人的哀哭并不会带来持久的益处。耶稣所指的是为祂的缘故而洒的眼泪；为丧失，堕落的人类而洒的，因教会的分裂、软弱而流的，和所有在事奉主耶稣基督时忍受的痛苦。流泪撒种的必要欢呼收割。

六22 「人……恨恶你们，拒绝你们，辱骂你们，弃掉你们的名以为是恶。」这个福气不是给那些因自己的罪或愚昧而受苦的人，而是给那些因忠于基督而被藐视、被逐出教会、被辱骂、被诋毁的人。

了解这四个福气的关键是「为人子」这句话。为祂的缘故而甘愿忍受时，咒诅就会成为祝福；但动机必须是为爱基督，否则最轰烈的牺牲也没有价值。

六23 为基督受逼迫会生发大喜乐。首先，在天上的赏赐是大的；其次，逼迫将那些受苦的人与以往的忠心见证人联在一起。

这四样福气描述一个在神国中的理想子民——过着牺牲、简朴、谨守和忍耐的生活。

六24 但在另一方面，四祸要临到那些在基督的新团体里最不受尊重的人。很可悲，这些人竟是今天世上被看为伟大的人物！「你们富足的人有祸了！」世界上有千万人每天因饥荒而死，又有一半人口未能听闻在基督里借

信得救的好消息。在这样的一个世界里积聚财富，实在是个严重的道德问题。那些被引诱在地上积存财宝，节衣缩食贮备不时之需的基督徒，应该仔细思考主耶稣这一番话。这样做是为一个错谬的世界而活。顺带一提，富人的祸颇能确实证明当主在第20节说「你们贫穷的人有福了」时，祂所指的并非灵性上的贫乏，否则，本节的意思会变成「你们灵里富足的人有祸了」。这样的意思完全与主题不符。那些富有的人未能使用财富叫其它人得着永恒的富足，他们受过了惟一可得的奖赏——满足他们自私的、眼前的欲望。

六25 「你们饱足的人有祸了！」这里说的是信徒在昂贵的餐厅用膳，每餐享尽珍馐百味，不惜花费在食物上。他们的座右铭是：「没有什么东西对属神的人来说是太好的！」主说有一天，就是那些忠心、舍己的门徒得奖赏的那一天，他们将要饥饿。

「你们喜笑的人有祸了！」这样针对那些只顾活在享受、宴乐当中的人。他们的生命似乎就是为了享乐、嬉戏，而对那些活在基督以外，处于绝望光景的人视若无睹。当这些在今世喜笑的人回顾他们浪费了的机会，自私的纵情享乐，和自己灵里的贫乏，他们将要哀恸哭泣。

六26 「人¹⁵都说你们好的时候，你们就有祸了！」为什么？因为这显明你没有活出真正的生命或没有忠心地宣讲神的信息。福音的真正本质是会得罪不敬虔的人的。那些从世界得着赞赏的